铜交通发〔2023〕1号

重庆市铜梁区交通局

关于做好全区交通行业岁末年初安全稳定的

通 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各交通运输企业、交通建设项目：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等领导同志批示要求，认真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岁末年初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和督导检查工作要求以及交通运输部、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关于岁末年初安全稳定工作部署，根据《重庆市交通局关于开展岁末年初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和督导检查的通知》（渝交便函〔2022〕2032 号）要求，现就铜梁区交通行业岁末年初安全稳定工作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区交通局成立岁末年初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袁厚泉

副组长：刘强、周春花、谭洪平、杨峰、张强、唐朝为

成 员：吉仕宏、何开年、荣阳、邓旋、胡广江、李晓宏、胡国辉、周海、李春霞、余富兵、谭华林、邹建

领导小组下设稳定工作专班和安全工作专班。稳定工作专班由刘强负责，局办公室承办具体业务工作；安全工作专班由杨峰负责，局法制安全科承办具体业务工作。

二、时间安排

自即日起至2023年全国“两会”结束。

三、重点内容

（一）安全工作

严格按照重庆市交通局《关于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重大风险工作的意见》（渝交安〔2021〕6号）《关于进一步做好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重大风险工作的通知》（渝交安〔2021〕22号）等文件明确的交通行业48条重大风险清单标准，排查并切实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参照《危险货物港口作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指南》《水上客运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指南》《重庆市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重大事故隐患清单管理制度》及其他重大隐患判断标准，严格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整治期间不能保证安全的，坚决落实停工、停产、停业等措施。

道路运输。以“两客一危一货”车辆、城市公交轨道、客货站场、长途客运、旅游包车、农村客运等为重点，督促企业严格落实车辆安全技术管理、车辆动态监控、设施设备检查维护管理、安全教育培训、“日周月”隐患排查治理，加强部门联动，严厉打击非法营运、从业人员无证上岗、关键岗位人员履职不到位、超限运输、非法改装、不按规定开展车辆维护保养、车辆GPS动态监控脱管、假接驳等行为。

水上交通。以港口码头、“四类重点”船舶等为重点，加强重点水域的监管巡查，严格执行旅客实名制、船舶航行、船员教育、港口作业、渡口渡船安全管理等规定，从严查处冒险航行、超载、配员不足、危险货物港口安全设施不足及违规存储装卸、违规作业和非法夹带危险品运输等行为。

公路运营。加强公路网运行监测和路况信息发布，加大公路巡查力度，切实做好农村地区车辆通行密集路段、长大桥隧和临水临崖、急弯陡坡等路段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联合公安等部门，深入开展公路安全设施和交通秩序管理精细化提升行动，严格开展大件运输审批，针对性开展流动治超，加强非现场治超，严查超限超载等违法行为。

交通建设。按照“公路水运工程质量安全红线”、建安系列集中执法、高速公路建设安全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改等专项行动要求，坚持“红线问题”动态清零，抓好“高处坠落、物体打击、触电、起重伤害、车辆伤害”五类典型事故防控，严格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突出危大工程管理，强化施工现场监管，严厉打击转包、违法分包、“三违”、盲目抢赶工期等违法违规行为。

自然灾害。针对大雾、低温、雨雪、冰冻等恶劣天气特点，加强自然灾害监测预警和防范应对，严格执行“叫应”机制，完善“熔断”措施，加强值班值守，及时处置各类安全突发事件。

消防安保防范。督促企业严格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执行《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规范》以及“三不进站、六不出站”、旅客实名制、行包安全检查等安全管理制度，强化客运站、公交场站、桥梁隧道、港口码头等人员密集区域和重点防范目标单位的消防安保防范，抓好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

（二）稳定工作

一是规范管理，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工作。强化线索管理，完善台帐登记，确保底数清、案件明；强化风险评估和预报预警，做到“三早”:苗头性信访早消化、敏感性信访早处理、矛盾纠纷性信访早调解。实现查不漏案、案不漏人，及时发现和掌控不稳定因素。

二是畅通渠道，做好接访处突工作。对苗头性、倾向性“集体访、告急访”案件，涉及社会热点问题与举报等，做到快速反映、依法分流、及时答复。坚持领导干部定期接访、下访、巡访、回访以及领导干部24小时值班、带班等制度。

三是落实责任，做好信访风险评估。实行“五定五包”责任制，即定领导、定方案、定专人、定质量、定时限，包掌握情况、包解决问题、包教育转化、包稳控措施、包依法处理。力争尽最大努力把问题解决在基层，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

四是加强联动，做好综合协调工作。加强与公安机关、信访部门及信访人镇街联系沟通，及时掌握处理动态，分析研判发展趋向、风险后果，确保在处理过程中责任明确、衔接及时、归口办理、减少重访，从源头上防范处理信访问题升级。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领导小组组长是第一责任人，要切实肩负责任，深入一线、靠前指挥、加强督导，强化分析研判，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各副组长是具体责任人，要协助组长开展好各自分管领域内的安全稳定工作。

（二）明确工作责任。各单位要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理念，保持“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全面研判岁末年初安全风险，压紧压实行业监管责任，坚决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各小组成员要在组长统一指挥调度下，加强沟通协调，全力配合，坚决杜绝推诿扯皮、相互推拖现象发生，确保安全生产“零事故”，信访矛盾早化解，不发生各类群体性事件、极端恶性事件和越级上访事件。

（三）加强值班值守。各单位要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和重要节点领导带班制度，密切关注气候变化，及时发布灾害性天气预警和路况信息，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和事故险情，做到科学应对、及时妥善处置，并按规定及时准确上报信息。

重庆市铜梁区交通局

2023年1月3日

 重庆市铜梁区交通局办公室 2023年1月3日印发